

北航微电子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

微电子学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根据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一志愿）复试情况，经讨论决定，制定本调剂工作办法。

一、微电子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

组长：赵巍胜、梁恩和

副组长：聂天晓

成员：赵巍胜、梁恩和、聂天晓、邵琳、姬瑞鹏、胡远奇、温良恭、张悦、康旺、曾琅、林晓阳、孔金河

秘书：孔金河

二、复试工作原则

坚持安全第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科学选拔；坚持公平公正；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坚持客观评价；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

三、调剂名额和申请条件

我院仅接收一志愿报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的考生进行校内调剂。所有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仅允许填报一个专业，填报两个及两个以上专业的考生，学院将不考虑其全部专业的调剂申请，请考生慎重填报调剂专业。按照2020年北航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北航2020年招收非全日制学习方式的研究生均为定

向就业类别考生。所有拟录取为非全日制学习方式的研究生均须签订相应的《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硕士研究生培养协议》。

(<http://yzb.buaa.edu.cn/info/1003/1865.htm>) 具体信息请对照下表。

调剂专业名称、 代码、学习方式及 类型	拟接收 调剂名额	申请调剂考生 一志愿学院	申请调剂考生一志愿专业要求	调剂复试分数线要求			考试科目要求	备注
				总分	单科满分 =100分	单科满分 >100分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00 全日制学术学位	11	电子信息与工程学院、 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 计算机学院	080200机械工程、080300光学工程、 080800电气工程、080900电子科学与 技术、081000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10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200计算 机科学与技术、082302交通信息工程及 控制、083500软件工程	325分	40分	60分	英语（一） 数学（一）	鉴于微电子学科 需求，优先接收 一志愿报考电子 信息与工程学院 的考生。实际招 收人数可能会有 调整，以实际录 取人数为准。
电子信息 085400 全日制专业学位	22		080200机械工程、080300光学工程、 080800电气工程、080900电子科学与 技术、081000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10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200计算 机科学与技术、082302交通信息工程及 控制、083500软件工程、085400电子 信息、085500机械	325分	40分	60分		
电子信息 085400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18		080200机械工程、080300光学工程、 080800电气工程、080900电子科学与 技术、081000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10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200计算 机科学与技术、082302交通信息工程及 控制、083500软件工程	310分	40分	60分		
			085400电子信息、085500机械	300分	40分	60分		

四、申请调剂复试流程

(一) 考生网上申请调剂

满足调剂申请条件的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学信网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申请（考生申请调剂时不区分研究方向）。

调剂系统报名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8:00；

调剂系统报名截止时间为：

1、申请全日制调剂 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8:00 截止；

2、申请非全日制调剂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午 8:00 截止。

(二) 学院择优确定调剂复试名单

1、学院按照考生的初试成绩择优确定出可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名单，具体方法：初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初试成绩相同者将按照考生初试数学成绩、初试专业课成绩优先顺序依次排序。调剂复试差额比不低于拟接收调剂名额的 120%，原则上不超过拟接收调剂名额的 150%。

2、所有调剂复试考生须在复试前完成复试缴费和复试资格审查，凡不符合规定者，不得参加复试。复试费缴费方式和资格审查所需提交的材料详见附件。

全日制考生务必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8:00 前将资格审查所需材料发送至 wdzyjs@buaa.edu.cn。

非全日制考生务必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午 8:00 前将资格审查所需材料发送至 wdzyjs@buaa.edu.cn。

(三) 调剂复试名单公布

全日制调剂复试考生名单于 5 月 22 日下午 14:00 前在微电子学院网站公布。复试时间与复试名单时同时公布。

非全日制调剂复试考生名单于 5 月 27 日下午 14:00 前在微电子学院网站公布。复试时间与复试名单时同时公布。

(四) 考生确认参加复试

全日制调剂：学院于**5月22日14:00起**通过调剂系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须在5月22日20:00前在调剂系统确认参加复试**，逾期未确认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如有考生放弃复试资格，学院按照初试成绩排名择优遴选下一个发送复试通知。

非全日制调剂：学院于**5月27日14:00起**通过调剂系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须在5月27日20:00前在调剂系统确认参加复试**，逾期未确认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如有考生放弃复试资格，学院按照初试成绩排名择优遴选下一个发送复试通知。

(五) 调剂复试方式

学院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视频综合面试，复试平台为“Zoom”会议，备用平台为“腾讯会议”。请考生提前下载安装，参照《微电子学院网络复试要求》（详见 <http://www.sme.buaa.edu.cn/info/1057/2491.htm>），先行熟悉使用流程。

Zoom 会议 下载地址：<https://www.zoom.edu.cn>

腾讯会议 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

网络复试应具备的设备及网络要求：

- 1、考生设备要求：考生需要配备两台复试设备，其中一台设备建议为具有视频通话功能的电脑，用于拍摄考生正面，该设备的音频和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另一台设备可以是电脑或手机，从考生后方 45°拍摄，确保考生方圆 1.5 米的环境可被收入镜头，且考生主机位电脑全屏清晰可见。该设备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关闭音频。请保证设备电量充足，或外接电源线缆。如有需要，考生可增配三脚架或者手机架。
- 2、考生网络要求：建议全程在宽带网络及相应的 WIFI 下完成，如确需使用 4G 网络，请保障 4G 网络畅通且不受闹铃、来电及其他即时通信软件的干扰，并注意留有充足的流量。

特别说明：考生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用移动数据流量联网，则须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用 WIFI 联网，可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

通话功能。若复试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如意外断网，须立即向我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反映，电话：010-82316908，学院将视具体情况考虑是否继续复试，或另外安排复试场次。

3、 复试考场要求：考生须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或与他人交流，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复试通知书》(或《准考证》)。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复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复试过程中考生须配合复试工作人员要求展示相关证件。

4、 复试画面要求：考生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

(五) 调剂复试时间和内容

复试小组由至少5位硕士生指导教师组成；面试全程录音录像，每位考生面试时间总计不少于**20分钟**（不含考生宣读诚信复试承诺书时间，不含候考时间，不含设备调试时间）。调剂复试满分为220分，调剂复试成绩低于132分者不予拟录取。考核内容由以下四个部分组成：

1、 思政考核（思政考核的评价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种结果，思政考核不通过者不予录取）

考生随机选取一道时政题目，谈论个人见解。

2、 英语能力考核（满分：60分）

英语考核包括英文自我介绍、考生随机选取一段专业基础性英文资料将其口译为中文。

3、 专业能力考核（满分：100分）

专业基础考核包括数理基础、专业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考核。了解考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所学和报考学科

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报考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4、综合素质考核（满分：60分）

考核包括行为举止、语言表达、逻辑思维、科技活动参与及获奖情况等。

(六) 调剂复试成绩与拟录取结果公布

如无极特殊情况，调剂复试成绩和拟录取情况将于调剂复试后2个工作日内公布在微电子学院网站（<http://www.sme.buaa.edu.cn/>）。学院将根据考生申报的调剂专业（不区分研究方向），按照调剂复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调剂复试成绩相同者按照初试成绩总分、初试数学成绩、初试专业课成绩顺序依次排序。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录取资格无效：

- 1、调剂复试成绩低于132分的；
- 2、对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学历研究生体检工作标准》，考生自身健康状况不符合要求；
- 3、思政考核不合格；
- 4、未按时提交学校或学院所需的有关材料，例如培养协议（仅限于全日制学习方式定向就业录取类别以及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的考生）、人事档案或毕业证书等；
- 5、提供虚假信息；
- 6、不遵守考场规则。

(七) 考生在教育部调剂系统确认同意被录取

拟录取结果公布后，学院通过调剂系统发送待录取通知，并发邮件提醒考生及时在调剂系统确认接受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确认的考生，原则上学

院将不再保留其拟录取资格，同时学院将相应依次递补拟录取。

(八) 签订《导师接收意愿表》

已被拟录取的考生，须联系导师，导师同意接收后，将有考生本人和导师双方签名或电子签名的《导师接收意愿表》发送至wdzyjs@buaa.edu.cn。在规定时间内未签订《导师接收意愿表》的拟录取考生，将由学院为其分配导师。具体时间安排请考生及时查阅邮件。

五、考试纪律

- 1、考生应确保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及其他相关材料完整真实、及时准确。
- 2、复试相关的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考试后不得向他人透露复试内容。未经复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 3、考生复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若复试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如意外断网等，须立即向我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反映，电话：010-82316908。考生无故失联造成无法完成复试的，亦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 4、录取考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六、复议和监督

- 1、复议制度：对于考生申诉和投诉的问题，经调查属实的，我院招生复试工作复试小组将进行复议。
- 2、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在复试工作中如发生违规问题，将对责任人予以追究。

监督举报方式：考生接待电话010-82316908，监督举报电话82313693，监督举报邮箱：bhsme@buaa.edu.cn

七、其他说明

- 1、若本批次调剂招生未能满足我院接收指标，学院将视情况，启动第二批调剂工作。第二批调剂工作时间及安排，另行通知，请密切关注学院网站。
- 2、考生提交的所有材料不予退还。
- 3、考生必须在参加复试前完成复试费缴费，缴费后因各种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 4、本方案由微电子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参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相关规定。